

顾村镇 2018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在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上

副镇长 陈俊

(2019 年 7 月 30 日)

各位代表：

我受顾村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家作 2018 年财政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2018 年，面对持续深刻变化的外部环境和繁重的经济社会发展任务。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财政结构以“加快推进深度城市化”为主线，围绕“建设创新顾村、宜居顾村、人文顾村和幸福顾村，全面实现现代化幸福镇”为奋斗目标。

现将 2018 年公共财政决算和政府性基金决算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18 年公共财政决算情况

2018 年我镇完成区级财政收入 8.63 亿元，同比上年增加 4792 万元，增幅 5.9%。区对镇结账财力 8.48 亿元，减去镇上解支出 4187 万元、结账支出 1437 万元，加上区转移支付收入 2.32 亿元、土地增值税补助 8390 万元，全镇可安排使用的财政收入总计为 11.08 亿元。

2018 年，镇财政决算收支呈现三大主要特点：

1、税收返还收入明显增长，转移支付收入大幅下降

2018 年，镇级可用财力 11.08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性收入为 8.48 亿元，同比增加 7105 万元，增幅 9.1%；土地增

值税补助 8390 万元，同比减少 1.14 亿元，下降 57.6%；转移性收入 2.32 亿元，同比减少 1.1 亿元，下降 32.2%；结账支出 1437 万元；转移支付上解 4187 万元。

2、地方财政支出突出重点，做到“四个确保”

2018 年，全年镇级财政支出 11.08 亿元。民生保障、社会事业、经济及产业结构调整、城乡建设及管理，四项重点支出等为 10.32 亿元，占镇级财政支出总额的 93%。具体说明如下：

（1）确保民生保障支出方面。围绕社保、住房保障等工作，2018 年，社会保障、就业支出、住房保障等支出共 1.46 亿元，同比增加 14%。主要是全镇行政事业单位的退休费、社保缴费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90 万元；职业培训和社会保险补贴支出 3458 万元，其中征地养老农民的社保补贴费用 3072 万元；社区受理中心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等 2070 万元；义务兵优待、伤残死亡等抚恤补贴费用 463 万元；社会福利支出 954 万元，其中老年综合津贴 545 万元；民政支出 3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42 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 1281 万元。

（2）确保社会事业发展方面。2018 年，教育、公共文化、医疗卫生、科技、农业水利等方面共支出 4.46 亿元，同比增加 5000 万元，增长 12.6%。

一是教育支出 2.3 亿元，同比增长 0.9%。其中：用于学前教育 5668 万元，小学教育 7121 万元，初中教育 6993 万

元，安排大、中修缮项目经费 1768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维修、设备购置等；对共富地区幼儿园的补贴 644 万元；学校保安的工资和社保等 542 万元；世外托管费 225 万元；对于民办转制学校补贴 102 万元。

二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86 万元，同比增加 786 万元，增幅 56.1%。其中：用于顾村文化中心运营经费及人员工资 621 万元；用于诗乡广场等各种活动费 61 万元；用于馨佳园文化中心运营费用 334 万元；用于日常图书购置、办公经费等 259 万元；用于馨佳园体育中心运营费用 499 万元；用于各项体育比赛及体育设施维护维修等 193 万元。

三是卫生与健康支出 6557 万元，同比增加 211 万元，增幅 3.3%。其中：用于基层卫生机构日常经费 3724 万元；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 1602 万元；用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贴 458 万元；用于计划生育支出 626 万元，用于卫生日常支出 147 万元。

四是科学技术支出 4997 万元，同比增加 245 万元，增幅 5.2%。主要是用于上海机器人产业园内企业科技创新发展扶持资金、科技创新资金。

五是农林水务支出 7871 万元，同比增加 3569 万元，增幅 83%。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河道轮疏费用增加 3468 万元。2018 年的支出主要用于河道轮疏等费用 3878 万元；基本农田和公益林生态补偿 790 万元；用于撤建制村托底等费用 1523 万元；用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300 万元；用于农业

服务中心开展日常农业活动支出补贴经费 380 万元；土地流转费 559 万元；乡村医生经费 193 万元；防汛防台 214 万元。

（3）确保经济转型发展方面。2018 年，用于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9000 万元，同比减少 51.8%。主要是为了提升产业能级，用于财政扶持资金 7252 万元、园区产业调整费用 1748 万元。

（4）确保城市治理创新建设方面。2018 年支出 3.5 亿元，同比减少 32.4%。

一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4 亿元，同比减少 1.6 亿元，减幅 31.7%，主要用于区委、区政府的重大专项，宜居宝山、三个美丽、五违整治等。其中：用于 75 个居委及社区办等工作人员工资及日常办公经费 6867 万元；用于综治及下属各支协管队伍的人员经费、办公经费 2868 万元；用于网格中心工作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支出 1323 万元；用于智联城维护费、工程款等 1122 万元；用于城管执法及市容协管人员工资和日常办公经费 4198 万元；用于创宜居宝山建美好家园经费 5845 万元；用于五违整治经费 1314 万元；用于截污纳管工程款 960 万元；用于道路整治及绿化改造等工程款 4210 万元；用于垃圾处置经费 1668 万元。

二是交通运输支出 253 万元，主要是用于新建公交线路的公共交通补贴。

三是节能环保支出 215 万元，主要用于高污染、高耗能企业的整治工作补贴经费。

四是商业服务业支出 700 万元，主要用于商铺回购及其贷款的利息支出。

另外，镇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73 万元，主要是政府各部门人员经费和行政运行等支出；司法支出 62 万元；其他支出 793 万元。

3、三公经费厉行节俭、严格控制

2018 年，全镇行政及事业单位（包括学校及卫生院）“三公”经费总支出 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2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 万元。

第二部分 2018 年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2018 年，我镇土地出让金收入 1.68 亿元，主要是土地收益。

2018 年，我镇土地预算支出 1.68 亿元，主要用于配套商业设施回购。

以上报告，请各位代表予以审议。